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NXZ-2023-ZB01-XMZB-0646)

项目所在地区: 湖南省, 长沙市

一、招标条件

本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承销发行; (002)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永续中期票据承销发行)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银行类金融机构, 投标人可以由在本项目行政区域内具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一家银行只允许一个分支机构投标), 提供相应资料,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应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 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 (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4、未处于有关监管机构责令整改、取消或暂停业务的状态 (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 公司及其分管票据 (债券) 业务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6、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提供网站打印资料)。

7、在 Wind 资讯统计的 2022 年度交易商协会（NAFMII）债券总承销额排名前十五名的的机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002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银行类金融机构，投标人可以由在本项目行政区域内具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一家银行只允许一个分支机构投标），提供相应资料，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应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4、未处于有关监管机构责令整改、取消或暂停业务的状态（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公司及其分管票据（债券）业务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6、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提供网站打印资料）。

7、在 Wind 资讯统计的 2022 年度交易商协会（NAFMII）债券总承销额排名前十五名的的机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0 月 19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0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00 时到 12:00 时，下午 14:00 时到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在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 2 楼 2056 室）由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本公告“第五条投标



人资格要求”中第2项、第7项要求的资料复印件或其授权代表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本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2项、第7项要求的资料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公章）前来登记购买招标文件，资料不齐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1月10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49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11月10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1139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2楼2049室）

七、其他

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和2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项目已由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湘国资产函【2023】91号”批准，招标人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湘国资【2014】182号《省属监管企业发行债券等融资行为管理暂行办法》，现对本次项目组织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项目名称：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和20亿元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项目。

二、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三、招标编号：HNXZ-2023-ZB01-XMZB-0646

四、招标标段：2个

五、招标内容及要求：

标段一、选择永续中期票据承销发行的承销商。

1、发行总额：本次拟注册20亿元永续中期票据，发行期限不超过5+N年，具体发行批次、时间及金额，由发行人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自行安排。

2、注册申请时间要求：中标人应于中标后3个月内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

3、发行票面利率要求：由发行人和承销商根据发行市场情况确定，低于同一时点发行的同期限、同级别永续中期票据平均发行利率。

4、承销方式：联席承销（选择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各一名，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的

承销份额比为 7:3)，余额包销。

5、年承销费率（最高投标限价）：不高于发行额的 2%，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标段二、选择超短期融资券承销发行的承销商。

1、发行总额：本次拟注册 20 亿元超短期融资券，具体发行批次、时间及金额，由发行人在注册额度有效期内自行安排；

2、注册申请时间要求：中标人应于中标后 3 个月内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注册通知书；

3、承销方式：联席承销（选择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各一名，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承销份额比为 7:3），余额包销；

4、年承销费率：不高于发行额的 2‰。

5、承销费付款方式：由中标人在缴款日从募集资金中一次性扣收。

五、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提供符合以下要求的证明文件和相关承诺）：

1、在中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银行类金融机构，投标人可以由在本项目行政区域内具有经营权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一家银行只允许一个分支机构投标），提供相应资料，招标文件中涉及的“法定代表人”即对应“分支机构负责人”（须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具备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金融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应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和重组状态（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4、未处于有关监管机构责令整改、取消或暂停业务的状态（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一年内，公司及其分管票据（债券）业务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承诺书原件）。

6、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提供网站打印资料）。

7、在 Wind 资讯统计的 2022 年度交易商协会（NAFMII）债券总承销额排名前五名的的机构（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以上资质为必备资质，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起至 2023 年 10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00 时到 12:00 时，下午 14:00 时到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节假日除外)在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 2 楼 2056 室)由法定代表人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本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 2 项、第 7 项要求的资料复印件或其授权代表持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本公告“第五条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第 2 项、第 7 项要求的资料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公章)前来登记购买招标文件，资料不齐不予受理。

2、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 1000 元/套(分标段购买)，售后不退。本项目不接受邮购。

七、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兹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芙蓉区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 2 楼 2049 室)公开开标，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拒绝接收。届时请各投标人派法定代表人或机构负责人(持身份证)或其授权代表(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出席开标仪式。

八、本项目投标保证金：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天 17:00 时前，投标保证金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一次性足额缴纳到以下指定账户(以到账为准)。投标保证金数额、招标人指定账户的账户名称、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保证金额：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00)。

账户名称：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瑞支行

账号：8000 0018 6386 6888 88

注 1、按标段缴纳保证金，并且备注项目名称及标段号 2、每个标段是拾万元整 3、未按时足额到账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予以拒收。

九、招标答疑：

不统一组织，书面答疑。

十、评标定标办法：

定标方式：综合评分法，按照投标人根据评分表的评分进行排序。招标人将按得分排名，推荐 2-4 名中标候选人，经公示无异议后，将确定 2 名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为主承销商，排名第二的为联席主承销商。(分标段评审，分标段推荐中标候选人)

十一、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8207470142。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湖南湘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沙市岳麓区含浦北路 999 号

联 系 人：邹先生

电 话：18207470142

电子邮件：140129235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长沙市东二环一段 1139 号湖南国际商务中心二楼 2056 室

联 系 人：鞠女士、王女士、李女士、梁女士

电 话：18975109688

电子邮件：1401292351@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袁军（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湖南省湘咨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